

安老事務委員會第四十次會議

新聞簡報摘要

安老事務委員會(委員會)於今天(十一月廿九日)舉行了第四十次會議。會議討論了下列事項:

(1) 交通意外與長者

- 衛生署向安老事務委員會匯報了本港道路交通意外的資料，特別是涉及年長行人及推手推車者的資料，另亦載明政府所採取的預防策略。
- 在 2003 年，本港錄得 14 436 宗道路交通意外，涉及 18 310 名傷亡者，當中 10.6% 為 60 歲或以上人士。按道路交通傷亡者的身分而言，24.7% 為行人，當中 69.7% 為 60 歲或以上人士。「不顧及交通情況」是 60 歲或以上行人最主要的單一傷亡原因。
- 道路安全議會循三方面推廣道路安全，分別是(a)教育及宣傳；(b)透過道路環境改善工程及車輛安全標準改善措施進行策劃；以及(c)嚴格執法。
- 世界衛生組織把今年世界衛生日的口號定為「道路安全零意外」，而香港則採用「路上零意外，香港人人愛」作為道路安全願景，以收互相呼應之效。
- 2004 年道路安全宣傳運動包括電視宣傳短片、電台宣傳聲帶、教育視像短片及海報，內容特別以年長行人為對象，各長者服務單位亦有舉辦教育活動，如組織「香港交通安全隊」和參觀交通安全城，以增加長者及社會人士的馬路安全意識。

(2) 在非醫院環境下為長者提供療養服務

- 社署向委員會匯報擬在非醫院環境下為長者提供資助療養服務的試驗計劃的最新進展。
- 療養服務旨在為健康情況不可能再透過積極及深切的治療而有顯著改善的長者或殘疾人士，提供起居照顧及護理服務，讓他們有尊嚴地度過人生

的最後階段，並維持生活質素。

- 目前本港的資助療養服務由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轄下的醫院提供。對於病情穩定的長者，醫院未必是接受療養服務的最理想地方。醫院以外的療養服務可以在不影響護理質素下，讓他們在一個更近乎家居及貼近社區的環境生活，從而提升生活質素。
- 在非醫院環境下為病情穩定的體弱長者提供療養服務，有助醫院把其療養服務集中照顧最有需要的病人，包括長者。此外，這樣做亦有助增加長者療養宿位的供應，從而縮短長者輪候入住療養宿位的時間。
- 審計署署長於二零零二年發表的長者住宿照顧服務衡功量值第三十八號報告內，建議政府考慮在醫院以外由福利機構提供療養服務。為了落實在非醫院環境下為病情穩定的體弱長者提供資助的療養服務，社署將推出一項試驗計劃。
- 計劃的主要內容如下：
 - (甲) 為病情穩定的體弱長者提供 140 至 150 個在非醫院環境下的資助療養宿位；
 - (乙) 為使服務更多元化，社署會分開以兩張合約提供共約 140-150 個療養宿位，分別讓兩間營辦機構提供服務。每個營辦機構須各自提供約 70-75 個資助療養宿位。
 - (丙) 計劃的服務對象，是目前已在療養輪候冊上登記，達到療養程度而病情穩定的 65 歲或以上長者。仍舊選擇入住在醫院內的療養宿位的長者，可繼續留在療養輪候冊上等候；以及
 - (丁) 我們會透過公開招標，以公平和具透明度的方式遴選營辦機構。所有持牌安老院舍、護養院或醫院，只要能自行提供醫院以外的合適

院舍環境，均有資格提交服務建議書。

- 委員原則上贊成有關建議。社署會根據委員的意見，完善計劃的內容，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徵詢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我們計劃在二零零五/零六年的上半年度公開招標，以期於二零零五/零六年度的下半年開始提供服務。

*

*

*